

证券代码：002915

证券简称：中欣氟材

公告编号：2026-037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6年5月12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2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2日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2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6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6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十三路5号公司研发中心一楼视频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2026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3.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除以上议案需审议外，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倪宣明先生、杨忠智先生、袁康先生和苏为科先生 2025 年度述职报告，该述职作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一个议程，但不作为议案进行审议。

特别说明：

议案 4 须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将就以上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实行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8、议案 12。议案 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浙江白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徐建国、陈寅镐、绍兴中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袁少岚；议案 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浙江白

云伟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徐建国、陈寅镐、绍兴中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超、袁少岚、俞伟樑、施正军、袁其亮。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11日 9:30-11:30，14:00-17:00。

2、登记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十三路5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26年5月11日下午16:30前送达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十三路5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2369(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4、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5、联系方式

(1) 会议联系人：袁少岚、盛毅慧

(2) 联系电话：0575-82738093

(3) 传真：0575-82737556

(4) 联系电子邮箱：ysl@zxchemgroup.com

6、会议费用：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

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15”，投票简称为“中欣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2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12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股东本人参会（法人股东是否法定 代表人/负责人）：	备注：

附件三：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6.00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8.00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			
12.00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人持股数量（股）：

委托人股份性质及类别：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

1、对于非累积投票的提案，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对于累积投票的提案，请在对应议案相应空白处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3、委托人为单位时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时由委托人签字。

4、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